

#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为提升公司主导产品智能化水平,加快智能制造和智能装备发展,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以自有资金 3,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“大连华锐智能化科技有限公司”(暂定名,以下简称“智能化公司”)。

2. 本次投资事项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。

3.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#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: 大连华锐智能化科技有限公司
2. 公司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
3. 注册地点: 大连市西岗区
4. 注册资本: 3,000 万元
5. 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: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,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6. 拟定经营范围: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,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,人工智能硬件销售,信息系统集成服务,信息技术咨询服务,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,软件开发,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,工业

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，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，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，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，网络技术服务，技术进出口，大数据服务，智能机器人的研发，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，物联网技术服务，数据处理服务，计算机系统服务，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上述信息具体以所在地工商登记注册为准。

### 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 3,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连华锐智能化科技有限公司，占投资总比例的 100%。

### 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**1. 对外投资目的：**随着装备制造行业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，行业发展已经从传统的设备制造领域驶入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协同创新发展的深水区，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已经成为行业共识。本次出资设立智能化公司的目的，一是服务于公司散料装卸机械、焦炉机械、起重机械、矿热炉、智能车辆等主导产品的新一代智能化升级和系统开发，进一步巩固传统主导产品市场地位；二是服务于公司内外部智能制造项目和系统应用开发，为公司新一轮绿色智能制造发展提供技术和工程支持；三是拓展智能后服务市场，基于移动端、模块化、全生命周期的智能运维，开展关键技术开发应用和市场推广。

**2. 存在的风险：**智能化公司成立后在运营过程中可能存在技术、政策、市场、管理及人才等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风险。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作，建立有效的内控流程和制度体系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和化解风险，确保实现预期目标，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。

**3. 对公司的影响:**本次对外投资使用自有资金,不会对公司正常的运营资金产生明显的影响。若未来项目顺利实施,则有利于推进公司传统主导产品智能化升级,更好地为冶金、港口、焦化等行业提供智能化解决方案和服务,加快公司产品智能化转型发展,进一步增强和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,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尚需向有权国资监管机构备案,并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,及时披露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9月30日